

证券代码：600829

证券简称：人民同泰

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于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议案。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拟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议案。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六日